2026年4月1日起 自行车交通违规行为将适用蓝色罚单制度

即使没有驾驶证也是驾驶人

遵守交通规则，文明驾驶！

适用对象为
年满16周岁（含）
以上者

～关于引入蓝色罚单制度（交通违规告知制度）后的执法查处～

与以往相同，原则上仍采取“指导警告”的方式，对于性质恶劣、危险的违规行为将实施执法查处。

使用手机等（手持）

违规罚金
12,000 日元

无视信号灯

违规罚金
6,000 日元

警察厅・都道府县警察

交通ルールを守って
つながる笑顔

自行车违规行为执法查处的基本原则

发现自行车交通违规行为时，**原则上将现场进行“指导警告”。**
但是，对于引发交通事故或对行人及其他车辆造成危险、困扰的**“性质恶劣、危险的违规行为”将实施执法查处。**
执法查处的**基本原则在引入蓝色罚单制度后也不会改变。**

什么是交通违规告知制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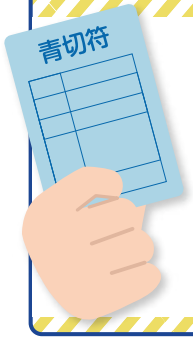

是指以下制度：实施了“违规行为※1”的年满16周岁（含）以上的驾驶人受到执法查处后，警方会向其开具蓝色罚单（载明构成违规行为的事实要点等内容的文书），并告知其缴纳固定金额的违规罚金。收到告知者缴纳违规罚金后，将不会被移交刑事程序，不会被起诉（也不会留下“前科”）。

※1 违规行为：在《道路交通法》规定的违法行为中，依法界定为警察经当场目视，可明确判定构成违法行为的行为，如无视信号灯或在指定地点未停车让行等

交通违规告知制度

违规行为

↓

蓝色罚单

↓

缴纳违规罚金

↓

完结

刑事程序

实施重大违法行为※2
或引发交通事故时

※2 重大违法行为（非违规行为）：醉酒驾驶/酒后驾驶、妨害安全驾驶、使用手机等（交通危险）、肇事逃逸等

↓

红色罚单等

↓

不缴纳违规罚金

↓

移交刑事程序

↓

到案/讯问、
审判、缴纳罚金等

违规行为与违规罚金示例

12,000日元
- 使用手机等（手持）

7,000日元
- 进入已降下栏杆的道口

6,000日元
- 无视信号灯
- 违反安全驾驶义务
- 违反分道通行规定(逆行、在人行道骑行等)
- 妨碍人行横道上的行人通行等

5,000日元
- 在指定地点未停车让行等
- 未开启车灯
- 自行车制动装置不良

3,000日元
- 违反禁止并排骑行的规定
- 违反非机动车载人载物限制(骑车载人等)

什么是自行车驾驶人讲习

是一种关于自行车驾驶的制度，对于反复实施在道路上可能引发交通危险的特定违法行为（**危险行为**）者，公安委员会将责令其参加防止交通危险的讲习。拒不参加讲习者将被处以5万日元（含）以下罚款。

危险行为
无视信号灯、在指定地点未停车让行等、使用手机等、违反分道通行规定 等